

附件 2

面试考生须知

一、请考生根据《广东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 2024 年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面试人员名单及面试安排表》的时间安排分批次进行面试。

面试批次为上午的，面试时间为当日上午 9:00 开始，考生须于面试当日上午 8:20 前到达候考室（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7 号广东交通大厦北座 1415 室）报到，当日上午 8:20 为报到截止时间；

面试批次为下午的，面试时间为当日下午 14:30 开始，考生须于面试当日下午 13:50 前到达候考室（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7 号广东交通大厦北座 1415 室）报到，当日下午 13:50 为报到截止时间。

考生报到时需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、笔试准考证，在现场工作人员引导下签到并抽签。凡未在报到截止时间前完成报到的考生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二、考生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关闭后（连同复习资料及一切与面试无关的个人物品）交现场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考完离场时领回。如未按要求上缴上述物品的，一经发现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考生不得穿戴有职业特征或者有明显特殊文字、图案标识的服装、饰品参加面试，一经发现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四、面试开始后，现场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，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擅

自离开候考室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等，需上洗手间的，经现场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现场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需中途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评委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五、在面试中，考生须以普通话进行发言，不得报告、透露或暗示本人姓名、工作单位等个人信息，其身份以抽签后领取的序号牌显示。如考生透露个人信息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成绩。

六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在现场工作人员的引导下领取并签收面试成绩回执。考生须服从评委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加分、查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考生签收面试成绩回执后，按照现场工作人员的引导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七、考生要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监督和检查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将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